

证券代码：002108

证券简称：沧州明珠

公告编号：2017-054

##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，于2017年9月7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，会议采用通讯表决方式，通讯表决截止时间为2017年9月11日11:00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九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九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**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建设“聚乙烯（PE）燃气、给水管道产品扩产项目”的议案》。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“聚乙烯（PE）燃气、给水管道产品扩产项目”的公告》详见2017年9月11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告2017-055号。

特此公告。

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9月11日